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8-20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4月20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与深圳市前海弘泰清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2018-21)。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8-21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深圳市
前海弘泰清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北京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控人居”)的持股比例,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本次交易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通过,会议审议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董事黄先生、董利斌先生、张泽平先生、李峰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声明前认

见及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深圳市前海弘泰清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1239651K

合伙期限:2014年05月27日至2044年05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综合办公楼A座11层(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05月27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主要股东:李峰,有限合伙,持股99%,承担有限责任。

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承担无限责任,实际控制公司,持股1%。

三、关联关系说明(下图只列示部分股东,仅作为涉及关联方说明使用)

因公司大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泰”)及关联方同

方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泰基金”),合计65%的股份,而弘泰基金(董事长黄勇)又持有弘泰清环1%的股份。基于上

述原因,公司视同弘泰清环为关联方。

3.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弘泰清环总资产总额为1426.64万元,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1420万元,6.64万元为银行存款;负债为1250万元;累计亏损73.36万元,主要利息费用,净利润为176.64万元。

4. 经公司查询,深圳市前海弘泰清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交易标的介绍

名称:北京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741739080

法定代表人:潘文堂

注册资本:146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07月17日—2033年07月16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庄店路1号院1号楼20层2011号

四、关联关系说明(下图只列示部分股东,仅作为涉及关联方说明使用)

因公司大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泰”)及关联方同

方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泰基金”),合计65%的股份,而弘泰基金(董事长黄勇)又持有弘泰清环1%的股份。基于上

述原因,公司视同弘泰清环为关联方。

3.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弘泰清环总资产总额为1426.64万元,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1420万元,6.64万元为银行存款;负债为1250万元;累计亏损73.36万元,主要利息费用,净利润为176.64万元。

4. 经公司查询,深圳市前海弘泰清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 交易标的介绍

名称:北京清控人居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741739080

法定代表人:潘文堂

注册资本:146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07月17日—2033年07月16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庄店路1号院1号楼20层2011号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1. 交易价格

2. 定价依据

3. 定价原则

4. 定价方法

5. 定价公允性

6. 定价合理性

7. 定价透明度

8. 定价公允性

9. 定价合理性

10. 定价公允性

11. 定价合理性

12. 定价公允性

13. 定价合理性

14. 定价公允性

15. 定价合理性

16. 定价公允性

17. 定价合理性

18. 定价公允性

19. 定价合理性

20. 定价公允性

21. 定价合理性

22. 定价公允性

23. 定价合理性

24. 定价公允性

25. 定价合理性

26. 定价公允性

27. 定价合理性

28. 定价公允性

29. 定价合理性

30. 定价公允性

31. 定价合理性

32. 定价公允性

33. 定价合理性

34. 定价公允性

35. 定价合理性

36. 定价公允性

37. 定价合理性

38. 定价公允性

39. 定价合理性

40. 定价公允性

41. 定价合理性

42. 定价公允性

43. 定价合理性

44. 定价公允性

45. 定价合理性

46. 定价公允性

47. 定价合理性

48. 定价公允性

49. 定价合理性

50. 定价公允性

51. 定价合理性

52. 定价公允性

53. 定价合理性

54. 定价公允性

55. 定价合理性

56. 定价公允性

57. 定价合理性

58. 定价公允性

59. 定价合理性

60. 定价公允性

61. 定价合理性

62. 定价公允性

63. 定价合理性

64. 定价公允性

65. 定价合理性

66. 定价公允性

67. 定价合理性

68. 定价公允性

69. 定价合理性

70. 定价公允性

71. 定价合理性

72. 定价公允性

73. 定价合理性

74. 定价公允性

75. 定价合理性

76. 定价公允性

77. 定价合理性

78. 定价公允性

79. 定价合理性

80. 定价公允性

81. 定价合理性

82. 定价公允性

83. 定价合理性

84. 定价公允性

85. 定价合理性

86. 定价公允性

87. 定价合理性

88. 定价公允性

89. 定价合理性

90. 定价公允性

91. 定价合理性

92. 定价公允性

93. 定价合理性

94. 定价公允性

95. 定价合理性

96. 定价公允性

97. 定价合理性

98. 定价公允性

99. 定价合理性

100. 定价公允性

101. 定价合理性

102. 定价公允性

</div